

國立臺南藝術學院八十八年 元月份

行政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八十八年一月四日上午十時

開會地點：多功能大樓四樓

主持人：漢校長寶德

記錄 李宜芳

出席者：葉總務長貴玉

黃館長翠梅

成主任秘書群豪

周主任淑華

胡主任文騏

井所長迎瑞

屠所長國威

邱所長博順

王所長梅珍

謝所長東山

鄭主任德淵

余為政

曾清義

吳正儀

壹' 主席報告：略

貳、宣讀上次會議決議及執行情形：

一、美化本校多功能大樓三位老師為張清淵、徐玫瑩、黃文英每人

核發獎勵金伍萬元，請逕行提出申請。

二、污水處理場與音樂系間之路段應優先設立警告標示牌，如減速慢行
告示。

執行情形：已完成設立。

三、教師出國順道採購現書，應與其教授之課程有直接關係之書籍，得依規定核銷；本案俟教育部函復同意後才施行。

執行情形：教育部於一月二十九日來函同意，本校復於二月二十五日函審計部備查中。

四、會議紀錄應儘速轉發傳閱所屬同仁參考，以利了解本校政策及校務推動。

五、音像紀錄所製作本校「簡介」事宜，其腳本應考慮時效，製作時應注意因時、地不同可隨時修正內容；製作費用由今年度獎勵金支付。

六、外線電話轉分機響六聲無人接聽時，會自動轉入語音信箱留言；如何聽取留言，請參考附件一。

七、八十九年度本校將改為校務基金運作。

參、各處、館、室、業務報告：略

肆、提案討論：

一、有關本校『八十七學年度寒假期間員工暨教師兼行政、

學術主管彈性上班乙案 』，提請討論。（人事室）

決議： 通過。

二、有關本校『校園安全管理事宜』，提請討論。（造形所）

決議：（一）、有關特殊教室場地第三責任險之辦理請總務處理。

（二）、「場所安全衛生管理」請依其業務場所不同自行訂定

特殊管理方案於下次會議時討論。

執行情形： 特殊教室場地第三責任險俟訂妥「特殊教室場所安全衛

生管理」辦法後再辦。（總務處）

三、有關本校『專任教師兼任所長或系主任之行政職務，每週得核減

授課時數二小時，擬修正為四小時案』，提請討論。（教務處）

決議： 通過。

四、有關本校「招待所借用管理要點」（草案），提請討論。（總務處）

決議：修正後通過，如附件二。

五、有關「國立臺南藝術學院傑出學生榮譽榜設置辦法草案」，提請討論。
（學務處）

決議：請修正後提下次會議討論。

六、有關本校「手划船管理要點」（草案），提請討論。（總務處）

決議：（一）、通過。

（二）、人工渠道近駐警室一端較深，請總務處研究填石子之可行性，且將深度控制在八十公分以下。

執行情形： 已辦理，預定三月初完成。

伍、主席結論：

一、本校第二期外水電工程未通過公共工程會議審查請總務處儘速查明原因。（總務處）

執行情形：（一）、八十七年四月七日本案設計圖報部。

（二）、八十七年七月三日教育部要求提「用電計畫書」，本校於七月二十七日函報。

（三）、除此未被告知列席任何會議或補充任何資料，據高教司人員告知在本校自訂優先次序中，本案並非優先項目。

二、本校「國立臺南藝術學院學生操行成績實施辦法」建議學務處再召開一次會議討論，可將書面資料交導師參考並提供意見；把記功、嘉獎等事項加入並訂定詳細給分標準等讓此辦法更落實。（學務處）

執行情形：學務會議組成份子有瑕疵，因此「操行成績實施辦法」屬未通過，上學期操行成績給分標準，仍採舊辦法。

三、請人事室了解兼行政主管之各所系教師，事、病、休假等除向原業務單位請假外，是否還需經其所系所長或主任簽章認可。（人事室）

執行情形：（一）、依規定教師請假應經系所主管核准，應於事先填寫調、補課單；教師兼行政主管除教師身份應辦手續外其行政職務亦同。

（二）、惟倘請假時間沒課及系所未排重要會議，在行政職務上已辦妥請假，可簡化不經系所主管簽章，應屬可行。

四、有關八十三、四年度籌設及強化國立教育機構保留款請音像動畫研究所儘速在本會計年度中辦理訂購及驗收事宜。（動畫所）

執行情形：（一）、已積極辦理中。（動畫所）

(二)、尚有二案由動畫所所長接洽廠商提送資料。(總務處)

五、中國音樂學系五百萬專款購買樂器款項請儘速辦理。(中國音樂學系)

執行情形： 已辦理完成。

六、有關二期職務宿舍及二期音樂系館核撥專款事宜，請秘書室、會計室留意追蹤公文是否已函送主計處，並請總務處先做好規畫計畫表，務必在本年度內前執形完成。(總務處、會計室、秘書室)

執行情形： (一)、八十七年十一月六日函報本案設計監造者為一期工程建築師。

(二)、八十七年十一月二十三日教育部函示評估績效及減少費用數額。八十八年一月五日函報。

(三)、八十八年一月二十二日教育部函報行政院准動支籌設國立教育機構經費。二期職務宿舍三月初已完成設計圖說；二期音樂系館預計五月底完成設計圖說。

(四)、八十八年三月二日前擬將建築師服務建議書報部。

七、安排時間請校長視察視覺大樓及地下室空間停車使用情形。

執行情形： 已安排視察。 （總務處、秘書室）

八、 國科會、教育部主辦「大學學術追求卓越發展計畫」，請音像所、動畫所能於近日內提完整規畫計畫報部。（音像所、動畫所）

執行情形： （一）、根據教育部近日來函追求卓越計畫申請日期
延長至四月三十日前送件。五月起展開審查作
業。 （秘書室）

（二）、已將資料送秘書室，近期內向校長口頭報告。

九、短期借住宿舍內之床單及枕頭套請多購製數套；因不同使用者隨時更換。（總務處）

執行情形：目前採機動式更換寢具，尚可應付招待所賓客需求；它
日若不敷使用屆時再行購置。

陸、臨時提案：

有關「國立臺南藝術學院工讀生工時計酬標準」草案，提請討論。

決議：修正後通過，如附件三。（圖書館）

執行情形：本校工讀助學金作業要點經學務會議通過，本案修正工時計酬標準，亦應經學務會議俾符合法定程序。（學務處）

柒、散會：十六時五十分。